

高雄市聯結(砂石)車及大貨車行駛管制道路申請書					編號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公司名稱				
負責人		公司地址				
承辦人		承辦人電話			申請車輛共 輛	
申請期限	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			申請車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砂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貨	
申請事由						
申請行駛路線	1					
	2					
	3					
車輛車主		牌照號碼				
車輛車主		牌照號碼				
車輛車主		牌照號碼				
車輛車主		牌照號碼				
車輛車主		牌照號碼				
填寫注意事項	1.申請行駛路線以3條為限，申請車輛以20輛為限，若不敷使用需求時，其餘路線或車輛請另案申請。 2.「申請公司及負責人用印處」請蓋公司大小章。 3.擬辦以下欄位請勿填寫。		申請公司及負責人用印處			
擬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案審查通過，擬准予核發臨時通行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註事項：						
承辦人		股長		科長		